

2026 年度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不动产登记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 2、承担土地登记，房屋登记，林区森林、林木、林地登记，水域、滩涂渔业养殖登记，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等不动产登记的业务、事务性工作。
- 3、核发不动产权属证书或登记证明，受市国土资源局（现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承担土地权属管理相关工作。
- 4、承担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建设及不动产登记数据的开发利用工作。
- 5、承担全市不动产权籍调查、国土资源调查测绘、建设用地勘测定界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并对分局相关工作进行技术指导。
- 6、承担不动产登记资料及档案管理、查询、利用和共享工作。
- 7、承担不动产权属争议调处工作。
- 8、对各区不动产登记相关业务工作进行指导。
- 9、配合市房地产交易管理中心开展房屋交易管理工作。
- 10、承办市国土资源局（现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群

办、监察室、后勤管理科、综合科、政策法规科、业务运行科、业务咨询科、质量管理科、权属管理科、审核登记科、信息管理科、档案管理科、权籍调查一科、权籍调查二科、权籍调查三科、权籍调查四科、校场大道分中心、中山路分中心、华侨路分中心、中央门分中心、河西分中心、仙林分中心。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做好党建引领文章，于“魂”处聚合力

1. 强化政治建设与理论武装。抓好中心组、党支部学习，丰富青年理论学习形式，压实意识形态和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制，常态化开展“四德”教育，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头雁效应。

2. 夯实组织建设与教育管理。聚力“四强”党支部建设，加强对“三会一课”开展情况的日常督导。探索“支部日常教育+党委定期培训”机制，全面推行党员教育培训记实管理。

3. 优化队伍建设与人才培养。实施新一轮全员竞岗聘用，科学设岗，择优聘任，畅通多元化发展渠道，激发队伍活力，促进人才培养使用。

（二）打造营商环境高地，于“优”处立潮头

4. 深化业务改革与创新。推动“网签即预告”“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预告登记”“交地即抵押”等改革事项落地；健全企业全生命周期网办服务流程，持续深化电子证照、查询证明等内外部共享与应用。拓展不动产登记资料线上查询的服务事项，进一步提升安全性和便利度。

5. 拓展网办服务广度与深度。持续拓展“全程网办”服务场景，深化全市通办、跨域办理网办服务，强化网办服务标准化建设和应用推广，进一步提升网办率，推动网办服务从“能用”向“好用”转变。

（三）深耕便民利企沃土，于“暖”处践初心

6. 持续提升窗口规范化标准化服务水平。针对涉税类不动产登记，协同市数据局和南京银行拓展实现综合缴费渠道多元化，提升“综合受理+综合缴费”一窗服务水平。协同房产部门健全不动产交易登记综合受理服务的质量联控机制，推动实现“同事同标”。

7. 加强不动产登记改革与法治宣传。依托“南京不动产”微信公众号，通过解读政策、普及法律、提供指引等，多层次、常态化宣传改革举措与法治成果，进一步提升“法润登记”品牌建设水平，增强影响力与公众获得感。

（四）强健业务发展筋骨，于“效”处求突破

8. 深化业务基础建设。建立“三维地籍”业务规范，支撑在地铁空间、自然资源等场景的推广落地。健全业务手册与知识库动态管理机制，巩固“受审分离”工作成效，持续提升不动产登记“同市同标”建设水平。

9. 强化地籍调查与测绘服务保障。进一步优化权籍调查业务流程，压缩办理时限，保障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效能提升。深化开展“联合测绘”，提升“多测合一”作业质效，保障重大项目、重点任务高效推进。

10. 深化业务培训与能力提升。建立“基础夯实+专项强化+骨干培养”培训机制，加强跨科室、跨条线综合培训，加强后备力量培养及梯队建设。

（五）筑牢风险抵御屏障，于“稳”处固根基

11. 优化质量检查与改进机制。健全常态化质量监督机制，建立业务质量检查“风险提示+研判会商+整改落实”全链条，推动风险防控关口前移。

12. 加强廉政建设与风险防范。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月活动及“学廉、思廉、践廉”系列活动，建立清廉登记簿制度，开展全业务廉情回访和深入排查整治。

13. 提升信访与行政争议办理质效。全面提升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规范办理行政复议、诉讼案件，强化溯源分析，健全矛盾纠纷预警机制，推动信访事项前端化解和行政争议庭前化解。

14. 强化内控管理与制度执行。持续梳理完善内部规章制度，优化财务流程与内控机制，深化预算执行与绩效管理，加强安全管理。

（六）聚势数据要素潜能，于“智”处抢先手

15. 夯实数据基础与管理。开展不动产登记资料清理和档案数据治理，提升档案纸质实体、数字原文、著录信息库、登记信息库等数据一致性和准确性。深入推进数据治理，加强增量数据监控，强化数据质量管控，健全“分兵把守、齐抓共管”的数据管理机制。

16. 开展地籍数据库建设与汇交。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及省厅关于“一张图”建设工作部署，重点开展地籍空白区补充调查、宗地空间权属冲突处置、登记数据深化治理等工作，构建空间全覆盖、权利全类型、业务全贯通的地籍“一张图”，形成全域统一、要素齐全、现势准确的产权底板。

17. 深化系统应用与推广。推动权籍调查、登记资料查询等业务子系统改版升级与上线运行；做好登记系统信创改造的业务需求分析与测试应用，推进“地籍一张图”在城市更新等领域分析应用。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8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600.25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97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300.33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52.9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84.23	本年支出合计	9,484.2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484.23	支出总计	9,484.23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484.23	9,484.23	5,883.98						3,600.25								
501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9,484.23	9,484.23	5,883.98						3,600.25								
501017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9,484.23	9,484.23	5,883.98						3,600.25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9,484.23	6,614.83	2,869.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97	530.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97	530.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45	57.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68	315.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84	157.8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300.33	4,430.93	2,869.4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300.33	4,430.93	2,869.4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7,300.33	4,430.93	2,869.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2.93	1,652.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2.93	1,652.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14	348.14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4.79	1,304.79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883.98	一、本年支出	5,883.9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8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9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00.08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652.9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883.98	支出总计	5,883.9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83.98	5,883.98	5,623.96	26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97	530.97	502.10	28.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97	530.97	502.10	28.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45	57.45	28.58	2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68	315.68	315.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84	157.84	157.8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00.08	3,700.08	3,468.93	231.1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700.08	3,700.08	3,468.93	231.15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3,700.08	3,700.08	3,468.93	231.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2.93	1,652.93	1,652.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2.93	1,652.93	1,652.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14	348.14	348.14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4.79	1,304.79	1,304.79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83.98	5,623.96	260.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59.03	4,959.03	
30101	基本工资	690.68	690.68	
30102	津贴补贴	752.31	752.31	
30107	绩效工资	714.81	714.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5.68	315.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7.84	157.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89	153.8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76	17.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8.14	348.14	
30114	医疗费	78.92	78.9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9.00	1,72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02		260.02
30201	办公费	105.35		105.35
30207	邮电费	53.00		53.00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63.55		63.55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7		21.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5		12.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4.93	664.93	
30301	离休费	35.01	35.01	
30302	退休费	624.07	624.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5	5.8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83.98	5,883.98	5,623.96	26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97	530.97	502.10	28.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97	530.97	502.10	28.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45	57.45	28.58	2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68	315.68	315.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84	157.84	157.8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00.08	3,700.08	3,468.93	231.1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700.08	3,700.08	3,468.93	231.15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3,700.08	3,700.08	3,468.93	231.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2.93	1,652.93	1,652.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2.93	1,652.93	1,652.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14	348.14	348.14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4.79	1,304.79	1,304.79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83.98	5,623.96	260.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59.03	4,959.03	
30101	基本工资	690.68	690.68	
30102	津贴补贴	752.31	752.31	
30107	绩效工资	714.81	714.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5.68	315.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7.84	157.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89	153.8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76	17.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8.14	348.14	
30114	医疗费	78.92	78.9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9.00	1,72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02		260.02
30201	办公费	105.35		105.35
30207	邮电费	53.00		53.00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63.55		63.55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7		21.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5		12.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4.93	664.93	
30301	离休费	35.01	35.01	
30302	退休费	624.07	624.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5	5.8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7	0.00	21.17	0.00	21.17	0.00	0.00	1.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2.00		49.50		61.50
货物类					12.00		17.50		29.50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12.00		17.50		29.50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测绘仪器	分散采购			5.00		5.00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分散采购	2.00				2.00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轿车	集中采购			12.50		12.50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分散采购	10.00				10.00
服务类							32.00		32.00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32.00		32.00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南京市江南六区不动产测绘项目	办公费	测绘服务	分散采购			30.00		30.00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移动办公及内网综合服务费用	办公费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2.00		2.0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9,484.2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252.34 万元，减少 2.5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9,484.2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9,484.2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83.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35.44 万元，增长 26.58%。主要原因是 26 年部分经费支出从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纳入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中，相应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增加。主要包括正常人员经费和商品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600.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61.68 万元，减少 28.88%。主要原因是 26 年部分经费支出从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纳入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中，相应的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减少。主要包括正常人员经费和商品服务支出。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1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报废资产处置、利息等收入作为非税收入上缴财政。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9,484.2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9,484.23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530.97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及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37 万元，增长 1.99%。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和退休人员增加，相应的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和退休人员经费增加，造成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比去年增加。

(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 7,300.33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基本运行支出和运转类-其他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22.2 万元，减少 4.23%。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基本运行支出和运转类-其他项目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652.93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改革支出，包括职工住房公积金、逐月住房补贴以及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59.49 万元，增长 3.73%。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以及部分人员缴纳基数等按规定调整，造成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比去年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9,484.2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9,484.2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83.98 万元，占 62.04%；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600.25 万元，占 37.96%；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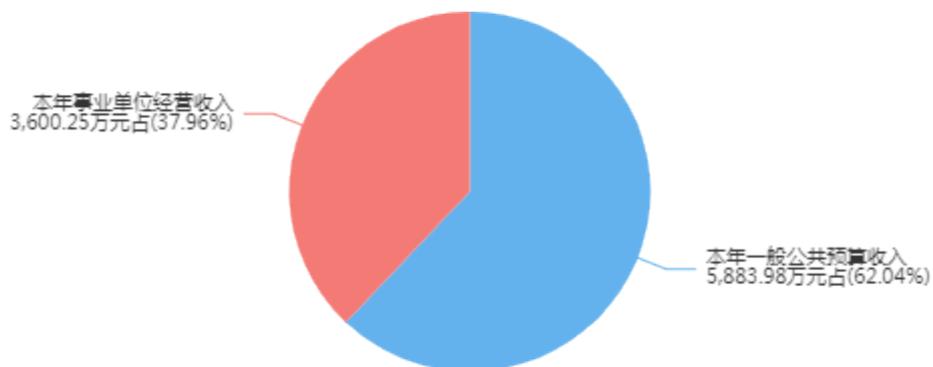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9,484.2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614.83 万元，占 69.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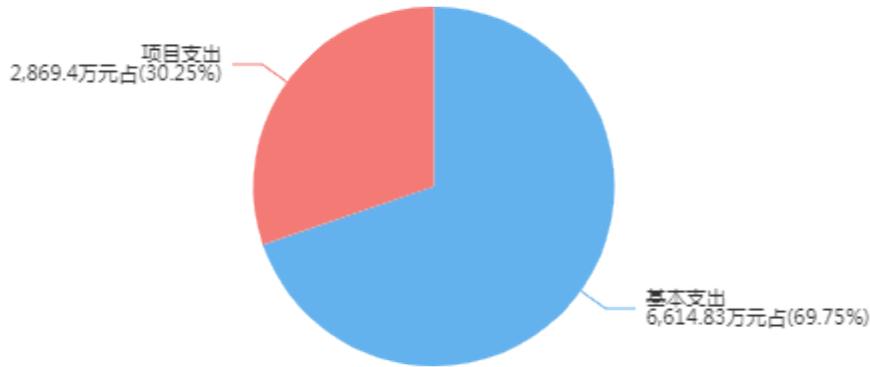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869.4 万元，占 30.2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883.9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35.44 万元，增长 26.58%。主要原因是 26 年部分经费支出从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纳入到财政拨款收入中，相应的财政拨款收支增加。主要包括正常人员经费和商品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883.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2.0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35.44 万元，增长 26.58%。主要原因是 26 年部分经费支出从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纳入到财政拨款收入中，相应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主要包括正常人员经费和商品服务支出。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57.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 万元，增长 2.61%。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费用标准调整，以及退休人员数量增加，相应的费用也随之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315.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4 万元，增长 1.92%。主要原因是缴纳基数正常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5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7 万元，增长 1.92%。主要原因是缴纳基数正常调整。

（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项）支出 3,700.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5.58 万元，增长 45.99%。主要原因是 26 年部分经费支出从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纳入到财政拨款收入中，相应的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主要包括正常人员经费和商品服务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48.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48 万元，增长 12.43%。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以及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按规定调整，造成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比去年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304.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01 万元，增长 1.64%。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

加，以及提租补贴发放基数按规定调整，造成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比去年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883.9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623.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60.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883.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35.44 万元，增长 26.58%。主要原因是 26 年部分经费支出从事业单位经营性支纳入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中，造成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主要包括正常人员经费和商品服务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883.9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623.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60.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17 万元，变动原因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是从事业单位经营性收入中安排支出，2026 年“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造成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比上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1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1.17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1.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1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

出是从事业单位经营性收入中安排支出，2026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纳入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造成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比上年增加。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培训费支出是从事业单位经营性收入中安排支出，2026 年培训费支出纳入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造成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支出预算比上年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61.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9.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32 万

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9,484.23 万元；本单位共 1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869.4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

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土地、地质、矿产实物资料和信息资源采集、处理并提供社会公益展览和服务，自然资源知识普及，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